

采购协议

签订地点：佛坪县南环路2号

签订时间：2024年12月20日

采购人（甲方）：佛坪县农业农村局

供应商（乙方）：陕西亚青检测科技有限公司（成交人）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实施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

和甲方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管及品质提升项目（项目编号：

ZXHXCG-2024-045）的磋商文件、响应文件等有关规定，为确保甲方采购

项目的顺利实施，甲、乙双方在平等自愿原则下签订本合同，并共同遵守

如下条款：

第一条 合同标的、数量、单价及金额

乙方向甲方提供货物（产品）及相关服务：

货物（产品）及相关服务一览表

序号	名称	品牌	型号规格	制造商	数量/单位	单价（元）	小计（元）
1	气相色谱仪	岛津	GC-2030	岛津仪器（苏州）有限公司	1台	538000.00	538000.00
2	电脑	联想	逸天510S	联想集团有限公司	1台	4300.00	4300.00
3	打印机	联想	M7328W	联想集团有限公司	1台	5100.00	5100.00
4	空气发生器	中惠普	A-30PSA D	北京中惠普分析技术研究所	1台	9800.00	9800.00
5	均质乳化机	沪析	HR-25	上海沪析实业有限公司	2台	33700.00	67400.00
6	氮气发生器	中惠普	TN-600	北京中惠普分析技术研究所	1台	49000.00	49000.00
7	氢气发生器	中惠普	AHP-500	北京中惠普分析技术研	1台	40000.00	40000.00



				究所			
8	匀浆分散机	沪析	RWD150	上海沪析实业有限公司	2台	7600.00	15200.00
9	台式胶体金检测仪	易瑞	YR-MFT900	深圳市易瑞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1台	40000.00	40000.00
10	便携式胶体金检测仪	易瑞	YR-NC802	深圳市易瑞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7台	20000.00	140000.00
11	柜式空调	美的	YH200	美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台	5000.00	5000.00
总计						913800.00	
中标价						913600.00	

第二条 合同价款

1. 合同总价：人民币（大写）玖拾壹万叁仟陆佰圆整，（¥913600.00）。

2. 本项目为交钥匙工程，合同总价是设备或产品、包装、运输、安装、检测、验收合格交付使用之前及质保期内质保服务等其他有关各项的含税费用。

3. 合同总价还包含乙方应当提供的伴随服务和售后服务费用，不得追加任何费用。

4. 本合同执行期间合同总价不变，甲方无须另向乙方支付本合同规定之外的其他任何费用。

第三条 合同价款支付

1. 合同签订三个工作日内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金额的90%共计人民币822240.00元；所有设备到位并经甲方验收后三个工作日内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金额剩余10%共计91360.00元。

2. 结算方式：银行转账。

3. 结算单位：由甲方负责结算，乙方在接受甲方付款前，开具足额发票给甲方。

第四条 交货期及验收

自合同签订之日起30天；验收时间自乙方提出验收申请10个工作日内



成验收，不得已任何理由延长验收时间。

第五条 质量保证

1. 乙方提供的设备或产品质量必须符合现行的国家标准或国家行政部门颁布的法律法规、规章制度等。没有国家标准的，可以参考行业标准。所有设备必须保证质量优良、渠道正当，配备合理。

2. 本项目安装、调试、检测、验收合格后整体质保2年。质保期出现的质量问题由乙方负责解决并承担所有费用。

3. 质保期内发生质量问题，在接到甲方通知后，乙方应 2 小时内响应，4 小时内到达现场明确解决方案，48小时内无法修复提供备品，所发生的全部费用由乙方承担。若需返厂维修，相关一切费用由乙方承担。10 个工作日内仍无法修复的，需更换同规格型号原厂全新产品，产生的相关费用均由乙方承担。

4. 在质保期内，发现设备或产品存在缺陷，包括潜在的缺陷或使用不符合要求的材料等，甲方应书面通知乙方。接到上述通知后，乙方应及时免费更换。乙方在甲方发出质量异议通知后，未作答复，甲方在通知书中所提出的要求应视为已被乙方接受。乙方在收到通知后虽答复，但没有弥补缺陷，甲方可采取必要的补救措施，但由此引发的风险和费用将由乙方承担。甲方可从合同款或乙方提交的履约保证金中扣款，不足部分，甲方有权要求乙方赔偿。甲方根据合同规定对乙方行使的其他权力不受影响。

第六条 双方的权利和义务

1. 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1) 甲方应积极配合乙方，并组织相关专家或人员进行验收工作。

(2) 设备或产品到达甲方后，甲方有义务通知乙方，乙方接到通知后应积极安排安装人员到达甲方现场安装、检测、调试。若发现设备或产品与磋商文件要求不符，有权终止合同。



(3) 甲方在验收过程中发现全部或部分设备或产品未达到合同所约定的质量要求,乙方应按照合格要求对其进行免费更换等处理,然后重新验收直至合格为止,并承担由此发生的一切费用和损失。

2. 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① 乙方提供的所有设备或产品必须保证质量优良、渠道正当,配备合理。

② 乙方保证所供设备或产品来源渠道合法,并在质保期内、外对由于设备或产品设计、工艺或材料的缺陷而产生的质量问题负责。

③ 乙方提供的所有设备或产品在甲方指定地点安装到位、调试、检测、验收合格后,乙方在接受甲方付款前,应开具足额发票,乙方如不开具合法足额发票,甲方有权拒绝付款而不承担违约责任。

第七条 售后服务

1. 乙方应按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以及磋商文件要求和响应文件的售后方案提供服务。

2. 乙方负责提供设备或产品相应的技术资料,包括设备或产品合格证、使用说明书以及运输装箱清单等,并对所有技术资料的真实性、准确性、先进性、完整性负责。

3. 售后服务:质保期内乙方对甲方提出的服务响应不得超出 2 小时。

第八条 违约责任1.

甲方违约责任

(1) 甲方无正当理由拒收设备或产品的,甲方应偿付合同总价 15 %的违约金;

(2) 甲方逾期支付货款的,除应及时付足货款外,应向乙方每天支付欠款总额 3 %的滞纳金;但累计滞纳金总额不超过欠款总额的 30 %。

2. 乙方违约责任



(1) 如乙方不能交付设备或产品, 乙方应向甲方支付合同总价 15 % 的违约金;

(2) 乙方逾期交付设备或产品的, 每逾期1天, 乙方向甲方偿付逾期交付部分货款总额的 3 % 的滞纳金。如乙方逾期交付达 90 天, 甲方有权解除合同, 解除合同的通知自到达乙方时生效, 乙方应向甲方支付合同总价的 3 % 违约金, 违约金不足以弥补甲方损失的, 由乙方另行支付;

(3) 乙方所交付的设备或产品名称、型号、规格不符合合同规定的, 甲方有权拒收。甲方拒收的, 乙方应向甲方支付货款总额 3 % 的违约金, 并按甲方要求予以免费更换;

(4) 乙方未按本合同的规定和售后服务方案提供伴随服务/售后服务的, 应按合同总价款的 3 % 向甲方承担违约责任;

(5) 乙方在承担上述条款一项或多项违约责任后, 仍应继续履行合同规定的义务 (甲方解除合同的除外)。甲方未能及时追究乙方的任何一项违约责任并不表明甲方放弃追究乙方该项或其他违约责任。

(6) 乙方偿付的违约金不足以弥补甲方损失的, 还应按甲方损失尚未弥补的部分, 支付赔偿金给甲方。

第九条 合同的变更和终止

除《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 49 条、第 50 条第二款规定的情形外, 本合同一经签订, 甲乙双方不得擅自变更、中止或终止合同。

第十条 解决争议的方法

因执行合同所发生的或与合同有关的一切争议, 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如果协商开始后六十 (60) 天还不能解决, 可向甲方所在地的人民法院起诉。

第十一条 合同生效及其他

1. 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单位公



章后生效。

2. 本合同一式肆份，自双方签章之日起生效。甲方贰份，乙方贰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第十二条 附件

1. 项目竞争性磋商文件
2. 项目磋商响应文件
3. 成交通知书
4. 其他

甲方：(公章)
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王东
地址：陕西省西安市灞桥区长乐东路2999号



乙方：(公章)
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王东



地址：陕西省西安市灞桥区长乐东路2999号

京都国际3号楼2503室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凤城二路支行

账号：

账号：26116001040004474

纳税人识别号：

纳税人识别号：91610132MA6WCB192J

电话：

电话：029-83563016

日期：2024年12月23日

日期：2024年12月23日

(此页无正文)



CS 扫描全能王

3亿人都在用的扫描App